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关于关注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下属子公司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关联方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公告

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煤业”）于2010年12月21日发行了“2010年沈阳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0沈煤债”），发行额度为15亿元、期限为7年。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焦煤”）于2012年10月19日发行了“2012年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中期票据”（以下简称“12沈焦煤MTN1”），发行额度为8亿元，期限为5年。经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评定，沈阳煤业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定展望为负面，评定“10沈煤债”信用等级为AA⁺；沈阳焦煤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定展望为负面，评定“12沈焦煤MTN1”信用等级为AA⁺。截至目前，上述债券仍在存续期内。

沈阳煤业下属上市公司辽宁红阳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阳能源”，证券代码：600758）于2016年3月3日发布公告，红阳能源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沈阳焦煤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关联方金融产品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子公司沈阳焦煤股份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10亿元（2016年度累计发生额）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指定公司发行的短期（不超过一年）、低风险金融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理财计划、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等）。

根据上述决议，沈阳焦煤于2016年3月3日与中信信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中信信诚海南海岸生态度假村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使用人民币349,000,000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中信信诚契约型开放型资产管理计划份额。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财产主要通过开放期参与或挂牌受让方式取得中信信诚海南海岸生态度假村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之部分份额。中信信诚海南海岸生态度假村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募集资金，通过委托贷款的形式对金石投资进行投资。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将向项目公司提供委托贷款，若项目公司经营管理出现重大问题，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存在投资本金收回困难、甚至全部或部分损失的风险。

联合资信注意到，沈阳焦煤本次投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具有一定的投资风险，对沈阳煤业和沈阳焦煤现金类资产的流动性造成一定影响。联合资信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对沈阳煤业和沈阳焦煤及相关存续债券信用水平可能带来的影响。

特此公告。

